吉林省人才政策2.0版人才分类认定

业绩贡献证明材料

 单 位: 中国科学院长春光学精密机械与物理研究所

  姓 名 :

  申报类别 :新申请人员（\*\*类），或已认定升级人员（择一填写）

 联系方式 :

## 目 录

1.户口簿（护照）、身份证或居住证复印件

2.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

3.人才奖项、称号证明材料（证书或批文复印件）

（1）

4.论文著作

5.荣誉奖励

6.项目成果

7.专利实用新型

3-7项应与申请表中所填内容一一对应，论文著作仅需提供封面、正文首页，标记本人位置。

！！！具有与人才分类目录中所申报类别直接对应的人才奖项和称号的，仅提供相应人才奖项、称号佐证即可。

（红字部分打印时请删除）